

「福興溪排水(第 30~32 號圖籍)及伯公岡支線(第 01 號圖籍)用地範圍線局部變更」

地方說明會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7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 3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新屋區公所三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劉正工程司兼規劃課長振隆

記錄：林哲宏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如簽名冊)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報告事項：略

柒、討論事項：略

捌、出席人員意見：

(一) 立法委員黃世杰委員服務處 邱祕書文威：

1.福興溪用地範圍線已調整，請水利署有關單位，依據土地所有權人需求儘速辦理公告及徵收等程序，維護地主等人權益。

(二) 土地所有權人 黃○鶴、黃○倫及黃○國：

1.有關市民陳情的案號，讓第二河川局給予侵佔的部份，懇請水利署河川局儘速給予適當處理或給予徵收。

2.懇請第二河川局給予我們書面的簽覆。

玖、結論：

1.本次局部變更地方說明會，本局理解與會人士期待，本局將民眾意見收錄後，併相關文件於 2 月中旬前提報經濟部水利署。

2.本次會議紀錄，如本次未能與會單位及土地所有權人，會後如有意見，請於文到後一週內函文本局，俾利本局納入修正。

壹拾、散會